



### 也從函授 學校說起

郭慈舸

讀善提樹第十三期  
——釋尊成道創刊週年紀念特輯——中，署名「若水」法師的一篇「從函授學校說起」後，引起了我的回憶與共鳴！

想起在五年以前，正是我初對佛學希望研究；而苦不得其門而入的時候。極其祈望有一位教授我的導師，或者能有機會考入蓮藏教院求學。無情的歲月，溪流般的溜過了；直到三十七年底，才得到范古農老居士，在上海創設法相學社的消息。他以「準確佛學認識，樹立佛學基礎」為宗旨；在社務方面：除了佛學之講習、佛書之校刊、佛典之流通、佛刊之出版而外；就是通訊之研究了。我得悉了這個消息，當然是喜不自勝，於是就報名參加研究。曾經先後收到法相學第一期課本一冊，和法相學社刊兩期；但是，那時正是共匪踴躍，局勢惡劣的時候；我於戒人一身，隨軍移動，因之；未能從事研究。這是我知道的，佛學界早有函授學校的一事。同時，也使我領略到函授教學的需要。

我深意味到，佛學過去對於我國文化和人心的影響之大，使國家社會獲致很大的補益。現在，針對着共匪的滅絕人性，傷天悖理的作法；發揚佛學真理以對抗，不是於國家社會以及反共抗俄的戰事，很有利嗎！所以；在兩年前，我又因為希望在公餘之暇，能以有人教導我研究佛學，或以通訊方式也好，意請求於當時的覺生月刊佛學問答欄；是否可以創辦一函授佛學研究班；（詳見該刊第十七期。）結果，得到的答覆是：「因為人才缺乏，只有待緣再說」了。時光荏苒，匆匆兩年有餘矣，在這長長地歲月中，我糊塗堅忍的度過了，現在，又有入在為此事高呼，怎能不觸動我的心弦，發出共鳴來！

創辦函授學校，實在是發揚文化，培育人才

，弘揚佛法的一種善巧方便法門。使很多有志上進，希望對人生真理有所探求和認識的人們，利用其業餘的寶貴時間，作培育心靈涵養品德的大用，實在是太好了。

我們佛學界，老早就有人提倡創辦佛學院院，（過去的如太虛大師，現在在台的如慈航法師等。）可是，限於人才和物力，未能實踐；追究原因，這完全是一般佛教徒們，對於佛教教育的重要，認識不够所致，因之，倡導者在前，却竟乏人隨喜贊助於後的緣故。看看基督教大學，漸漸的實施着，而我佛教同道，一般的祇知修廟造塔，提及辦學校，簡直不欲聞，感覺沒有用，豈不知，假若你能助成一所學校，由這所學校培養出來了許多弘法人才，因之佛法興盛了；你這功德還小嗎？這些人才，每人又度無量數人，這無量數人，又各個能度無量數人，這樣；不知拯救了多少出離火宅，你的功德還小嗎？這許多無量數人，將來必皆了脫生死圓成佛道，廣度衆生；這樣，您的功德不是更大嗎？實非算數比論之所能知矣，有什麼功德能比得上這種功德呢！

「要復興佛教，必須先有健全的佛教教育。（此所說的佛教教育，一方面是對內的培育弘法人才，一方面是對外的弘法工作。）這是金石之言。所以，佛教界釋尊的四眾弟子們啊！要切明深義，積極為佛教教育而努力啊！

提起了創辦學校，實在是在家二眾所負的責任最大，因為許多高僧大德都雲集在在，教授的人才是不成問題了，其問題就在於經濟，出家人除了三衣一鉢是沒有錢的，當然，空拳是辦不起學校來，那麼，就只有身為佛教護法法的在家二眾去擔任了，這樣，有錢的出錢，有力的出力，各盡所能，分工合作，一所學校本是不難成功的了。所以，創建佛學院，實在是在家二眾是否真發大心的一種考驗，假若您真有堅定的正確信仰，廣大的護法心，濟世利人普度衆生的救世心，就必能熱誠的贊助佛學院的完成，那麼；您亦必為韋駄菩薩等許多護法神之所衛護，諸佛菩薩之所讚歎了。

幾個月前，我會經見到基督教以函授方式創辦聖經函授班，當時使我又為佛教的弘法不够積極而非嘆，所謂積極的弘法，就是要以各種方式齊頭並進的去弘揚，這樣才能普度衆生。所以，在創辦佛學院尚未實施的現在，先創辦一所函授學校，實為適應時代潮流需要的急務，此祈有力的諸位法師大德們，積極的早日實現吧！

#### 本刊名譽社董經手樂助基金功德錄

- （恕不稱呼）
- 許社董克毅自助壹千元。張社董文炳手：張豐卿一百元，巫榮椿、吳金源各五十元，陳細添、吳進福各三十元。蘇探松、湯鼎雲、高阿庚、蕭水文、林蔭震、邱仕昌、張清泉、林瓊瑤、連阿永、施萬福、鍾秋鈺、陳阿明、郭朝傳等各二十元。謝長明、謝清水、陳添中、林定德、曾煥松、劉經風、李南光、張鴻源、梁添福、魏早慶等各十元。胡社董光增手：施性格、胡光增各五十元，郝敏敏、楊榮凱、許金泉、吳翠可、江文清、鄧帝等各二十元，胡安慶、胡安杰各十元。儲社董家昌手：復興輪船公司三百元，場管北二百元。如學社董手：如學一百元，智洋、禪開各二十元，禪碧、禪規、禪彬、禪旭、禪觀、善校、洪汝臣、洪列等各十元，禪寧山等各五元。呂社董士珍手：惠文化、俞漢昌、陳進材、呂士祿、呂士珍等各二十元。陳社董進德手：陳進德五十元，鍾發發、莊貴、賴耀耕、林友、朱幼、紀德旺、紀德喜、羅春風、林勤等各十元，林慧和六元，王年五元。簡社董國垣自助壹百元。德欽社董手：靈山寺一百元，陳寶雲五十元，林劉雲、楊寶祥、周林綱等各二十元，陳寶雲十元。黃社董奉自助一百元。陳社董靜濤手：陳靜濤一百元，陳君敏、陳筱宇、竺摩、香港佛敎義學學校等各四十元。劉社董甲一手壹百元。社董不必具名氏四百元。陳社董樹根手：邱識、郭耀各二十元。林社董競自助壹百元。方社董倫手：馬紀壯三百元，天香味寶殿三百元。甲乙腳踏車店、陳文、高雄市佛敎蓮社各五十元，琮宗、普澤、周瑞瑞、陳建明等各二十元，周開道、習慧、孫順天、許馬和、蘇喜等各十元，王為華、李文周、林聰賢、孔錫相、許翔、孫登山、陳炳創、孫媽成、陳明清等各五元，鄒萍三元。以上共計五千壹百肆拾元（以上基金全部存入銀行非必要時不予動支）。
- 一般樂助功德錄（恕不稱呼）
- 臺灣省佛敎分會、地藏會、李正平等各壹百元。明妙、任歐陽玉梅各四十元。李得航三十元。周克東、翁淑媚各二十元。林景鏡十元。以上共計四百六十元。
- （收支報告俟下期一併製表）